

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监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以书面通知加电话确认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3 人，会议由李万君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办理德国子公司境外融资担保事宜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,400 万元低风险授信额度，期限为 1 年，用于开立保函，担保方式为 100%保证金，为下属全资子公司 Changjiu Logistics GmbH 境外融资进行担保，境外合作银行为中国银行法兰克福分行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 2018-【004】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1 月 27 日